**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项目编号：LTCG-20240041）**

**（线上电子招投标）**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采购代理单位：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二○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3**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7**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23**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25**

**第五部分 磋商评定成交标准……………………………………………2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相关格式……………………………………………33**

#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2024年](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0日14点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TCG-20240041

项目名称：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50000元**

**最高限价：35000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 1 | 项 | 350000 元 |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按下述要求获取磋商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1.本项目磋商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磋商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磋商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磋商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磋商文件，本项目磋商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磋商文件”直接下载磋商文件浏览）；

3.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4.提示：磋商公告附件内的磋商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磋商文件申请并下载了磋商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磋商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磋商文件申请后下载磋商文件的时间为准）。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起的质疑、投诉将不予受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磋商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年 10 月10日 14: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zfcg.czt.zj.gov.cn/）

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2.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投标，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供应商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10 月10日14:30时（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在线磋商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3)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电子投标具体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4)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投标，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供应商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企业信用融资: 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供应商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 (tp:/www zizfcg 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 址：衢江区求真路525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沈先生 联系电话：0570-2298013

质疑联系人：李先生 质疑联系电话：0570-22938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江城大道30号港汇广场2号楼601

项目联系人（询问）：胡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567046745

质疑联系人：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联系方式：17757026572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衢州市衢江区财政局采监科

地址：衢江区政和路6号

联系人：杨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0-8762709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
| 4 | 最高限价 | 350000元 |
| 5 | 服务期限 |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
| 6 |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详见磋商公告 |
| 7 | 响应文件份数 | 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供应商也可提供“备份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压缩保密存储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备份响应文件”应当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接收邮箱：1016483600@qq.com）。 |
| 8 |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编制 | 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
| 9 | 响应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 |
| 10 | 响应文件的形式 | 电子响应文件即本文件所述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2）“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
| 11 |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在线解密响应文件。a.供应商应未能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磋商无效。b.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以压缩保密存储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备份响应文件”应当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接收邮箱：1016483600@qq.com）。**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磋商无效。** |
| 12 |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10月10日 14:30时（北京时间） |
| 13 | 磋商时间 | 2024年10月10日 14:30时（北京时间） |
| 14 | 磋商地点 | “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在线磋商  |
| 15 |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 **1、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到后，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始解密】，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已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2、解密不成功时，如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解密；****3、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
| 16 | 采购结果公告期限 | 1个工作日 |
| 17 | 签订合同 | 发出成交通知书30天内。  |
| 18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 |
| 19 | 采购公告，更正公告，成交公示发布网址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
| 20 | 其他注意事项 | 1、磋商文件中部分加“▲”的条款，属于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磋商响应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2、本项目磋商过程中经采购人代表同意，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3、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项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内容将不作变动。 |
| 21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 |
| 22 | 解释 |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 二、 磋商须知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中所叙述的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

**2、定义解释**

2.1“采购人”是指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2.3“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2.4“供应商”是指获得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5“潜在供应商”是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6 “成交人”是指经磋商小组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供应商。

2.7“供应商代表”是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的人。

2.8“采购人”是指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

2.9“货物”系指供应商按响应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类设备、软件、技术资料及使用手册等。

2.10“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成交人必须承担的与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有关的服务。

2.11“▲”系指按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3、项目说明**

3.1本采购项目说明详见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

3.2本采购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成交人。

**4、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5.1凡符合本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6、磋商费用**

6.1供应商应承担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知识产权**

7.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原因引起法律或经济纠纷的，所有相关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7.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供应商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无论供应商是否在投标报价中单独列明，采购人均视为投标报价已包含该部分费用。

**8、联合体磋商**

8.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转包**

9.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10、其他**

10.1如发现采购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询疑时间前同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采购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

10.2本采购文件及相应的补充文件、通知等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11、特别说明**

▲11.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注：若综合得分相同，则以商务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排名，若商务技术得分也相同，则抽签确定。评审过程中如发现有异常情况，由评审专家集体讨论决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1.2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1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2、关于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

12.1文件依据

12.1.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3]3号）。

12.1.2 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12.1.3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1.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2.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12.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2.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2.3 价格折扣比例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3]3号）的规定执行。**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或工程项目，符合资格条件的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2.3、投标时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1.1磋商文件共分为6部分，其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磋商评定成交标准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2除上条1.1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磋商文件3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磋商有可能被拒绝。

1.4供应商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逾期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的，采购人可不予受理、答复。

**2、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时，应用书面形式送至采购人，但是采购人收到该通知的时间一般不迟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前5日，采购方将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予以澄清，并应将答复内容向所有供应商发送。

2.2磋商文件发出后，采购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补充文件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2.3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2.4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应在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向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发出磋商文件澄清、修改通知，若发出通知日距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截止时间不足5日，采购人在通知书明确是否推迟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若所有供应商规定的回复中对不推迟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均表示同意，则按原时间执行。

2.5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澄清、修改通知或推迟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通知后，应在通知单回执上签署意见并盖上供应商单位公章，在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采购人，逾期回复视为默认收到通知。

2.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不得包含与本次项目有关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1【**资格审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资格审查文件中应包含以上所有内容，供应商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不完整的，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2【商务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自我评分表（格式自拟）；

（2）供应商根据**商务技术评分细则**编制商务技术文件；

（3）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书及相关证明文件；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如有）。

**1.3【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函（格式附后）；

（2）▲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3）▲报价明细表（格式附后）；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2、响应文件的编制格式及说明**

2.1电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2.2响应文件应包括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格式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响应文件标准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3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编制目录，混乱的编排或未按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统一格式编写与漏写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4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磋商报价**

**3.1▲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 350000 元 ，投标报价均应不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3.2本项目磋商报价为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含税总价，****包括服务费、管理费、税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即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成交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成交人承担。成交人不得以遗漏或疏忽为由向采购人主张增加费用或开支。**

3.3供应商认为为完成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项目合作内容所发生的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设备进出场费、原材料价格变化风险等一切费用均应计入磋商报价，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磋商总价中，今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或调整。

3.4供应商必须按第六部分附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

**3.5报价一览表上的价格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报价的磋商将不予接受。**

3.6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

3.7供应商应根据要求报价，报价单中不得漏填项目。

**4、磋商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4.1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份数上传响应文件。

4.2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印章，同时签署供应商代表的全名。响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代表签署。

4.3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供应商加盖公章。

4.4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5**响应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 （四）磋商有效期

1、磋商有效期见本磋商文件中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商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发。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五）磋商响应

1、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a.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响应文件”的递交：**

**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以以压缩保密存储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备份响应文件”应当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接收邮箱：1016483600@qq.com）；**

**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磋商响应无效。**

**c.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由供应商决定是否递交，并自行承担不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风险。**

**（3）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磋商会议开始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3）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磋商响应无效。**

3、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 （六）磋商文件开启

**1、开标形式**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准备**

（1）磋商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磋商流程**

（1）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各供应商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开启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商务技术，进入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4）资格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在线询标（谈判）的方式与每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供应商须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进行在线回复（须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签字后扫描上传或以电子签章方式）；

（5）磋商结束后，进行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6）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第一轮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评审结束后，公布成交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 （八）无效标条款

**1、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对供应商作无效标处理。**

1.1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1.2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与参加磋商响应的供应商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3响应文件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磋商方案的；

1.4在“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磋商报价的；

1.5磋商文件中有▲处条款供应商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1.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1.7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1.8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9供应商在磋商报价计算或表达上有错误时，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报价的；

1.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件条件的；

1.11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了采购项目文件规定的期限；

1.1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行为或明显串标嫌疑的；

1.1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废标的情形**

1、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磋商程序**

**1、磋商原则**

1.1采购人按本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供应商未准时参加电子开标的，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1.2开标时出现的无效响应文件，不予评审。

**2、磋商小组**

2.1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根据采购货物或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询标、评议和推荐成交候选人。

2.2在评审期间,若有需要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询标。

**3、磋商程序**

3.1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上传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2资格审查，采购人、经其书面授权的采购人代表或经其书面授权的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逐一进行资格审查。

3.3符合性检查，磋商人员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各响应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4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在线告之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用“▲”加注或特别说明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3.5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磋商将被拒绝。

3.6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材料），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3.7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8商务技术评分，磋商人员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方法和评分标准，依法独立对响应文件（含磋商过程中因要求实质性变动所重新提交的响应材料）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3.9磋商小组成员对各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磋商小组组长提出。经磋商小组商议认为需要磋商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

3.10磋商小组对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3.11磋商小组对报价部分评审结果进行确认；

3.1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商务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汇总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磋商将被拒绝。

3.13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4、评审**

4.1评定原则：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综合评审确定成交人。

4.2响应文件的澄清：在评审期间,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4.3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完成评定后，向采购人提交经各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评定结果报告，并按评定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5、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5.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5.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5.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6、保密**

6.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得向任何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过程无关的人员透露。

6.2供应商对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施加影响的企图和行为,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十）磋商结果公告

**1、磋商结果公告**

1.1确定成交人后，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及公告发布的媒体中，进行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2成交人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人审查确定因成交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的第二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第二成交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人审查确定因第二成交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第二成交候选人之后的第三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磋商。

### （十一）质疑

1、供应商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或在参与本次磋商活动过程中确认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律规定的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及必须附送有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传真，否则视为无效质疑。

**（十二）法律责任**

1、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成交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1.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三）授予合同签订资格

**1、成交通知书**

1.1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采购人将对成交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1.2《成交通知书》是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凭证，是授予合同签订资格的合法依据。

**2、合同的签订**

2.1成交人应该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对抗或拖延履行签订合同责任和义务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进行相关处理。

2.2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组成部分。

2.3成交人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不得对采购结果及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内容作实质性改变，成交人和采购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4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成交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成交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成交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转包给他人。

**（十四）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

**2、评委费由采购人支付；**

**3、以上费用不在报价中单列，请各供应商在报价时考虑；**

**4、采购代理服务等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十五）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和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赛事名称：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对抗赛

2. 主办单位：

3. 赛事时间安排：暂定2024年10月中旬或11月，具体日期由中标人提供服务方案报经采购人批准后实施。

 4.比赛设置：

 大师组赛艇1000米竞速赛：

男子：四人双桨有舵、八人单桨有舵；

女子：四人双桨有舵；

男女混合：八人单桨有舵（至少二名女性选手）；

名校大学组、中学组、小学组组赛艇1000米竞速赛:

男子：四人双桨有舵、八人单桨有舵；

女子：四人双桨有舵；

男女混合：八人单桨有舵（至少二名女性选手）；

 5.参赛人员：中学组至少包含国内知名中学校队3支；大学组：至少包含985/211以上高等学府校队3支；其他，全国范围内品牌俱乐部组队参赛3支以上；参赛人员不低于100人。

二、供应商赛事承办的具体服务内容

1. 设计赛事的流程，提出具体的实施方案，并经采购人审定同意；

2. 负责赛事的总体策划与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赛事主题口号、通过赛事举办所要达到的目标及其实施路径、赛事形象设计等，要求能充分展现赛事特点、衢州特色，易于宣传传播）；

3. 具有一定的裁判员调配资源；

4. 志愿者招募及培训；

5. 负责活动在媒体及自媒体上的宣传报道，开幕式及活动须在省级及以上电视或网络平台进行宣传报道；

6. 负责勘测赛场、赛场场地布置、辅助器材准备；

7. 根据公安、卫生部门要求实施安保、医疗保障等方案；

8. 负责补给设置和物资充分供应（确保饮用水、饮料的食品质量安全，并根据比赛时间节点明确倒计时实施进度计划，以及相应的工作人员配备）；

9.负责开、闭幕式、颁奖典礼的策划和实施；

10.承担赛事相关费用，包含但不仅限于：

（1）承担比赛活动场地布置费用；

（2）承担比赛辅助器材的费用；

（3）裁判员、技术官员和有关赛事工作人员等的劳务费发放相关工作；

（4）赛事物料准备（各类证件设计制作、秩序册、工作手册等资料编印），裁判员、技术官员、运动员、领队、教练、队医、赛事工作人员、志愿者意外保险，所有物料需经采购人审定同意；

（5）要对赛事进行连续的宣传，做好赛前、赛中、赛后的宣传报道，提高赛事的影响力；

（6）赛事安保、医疗保障费用；

（7）按规定标准发放各类人员补贴。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作示范文本，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中标人）：

根据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结果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及相关配合工作**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成果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资料、计划、样品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须无条件与甲方签定保密协议。项目完成后，乙方须把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完整归还甲方，并不得留存任何复制品。

**四、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转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服务；

3、如有转让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履行时间、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2、履行地点：

**七、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项目履约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若乙方未提供发票，甲方付款时间可顺延。**

**2、履约保证金**

根据浙财采监[2022]8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期内发生问题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和实施情况、质量、效果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并限期予以整改。
2. 甲方有权对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及其磋商承诺的行为进行合同款项扣罚及经济处罚，情节严重或严重影响活动筹备进程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 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如出现有合同款项扣罚或经济处罚的情况，将在扣罚相关金额后进行余额的支付。
4. 甲方需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开展相关工作，协助乙方解决问题、使之顺利开展工作。

5、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项目组成员及员工，并在要求的时间内及时调整到位。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获得合同款项、活动商业运作和市场开发收益。
2. 乙方应全面、高效、优质的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要求（包括磋商文件的要求及履约过程中甲方交待的事项）以及己方承诺的义务（包括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
3.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如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出现计划或方案变更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并在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实施。
4.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合理确定各项目组的工作人员，全程参与组委会各工作机构的工作，积极配合活动保障工作有关职能部门，做好活动的各项筹备和保障工作，确保活动安全、成功举办。
5.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及指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问题应及时的纠正并向甲方进行通报。
6. 乙方应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
7. 甲方不承担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其责任引起的一切事故、法律纠纷和经济责任，乙方须自行负责并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第三方发生的所有事故、法律纠纷及一切费用。
8.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若有违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如因上述原因使合同性质发生改变，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9. 乙方在制作、运输及安装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操作规程和施工规范进行作业。任何由乙方的原因造成的事故及赔偿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10、乙方应做好活动的各类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活动结束后统一移交给甲方立卷、归档

**十一、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如有一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款项的10%作为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10天仍不能完成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的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

3、如乙方出现交付成果达不到甲方要求的，擅自对外转包合同，违反保密义务，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其他违约行为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的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了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有权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并书面做出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户 名： 户 名：

开户行： 开户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时 间： 时 间：

# 第五部分 磋商评定成交标准

**一、磋商**

（一）磋商是指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及要求的服务、商务报价、售后服务承诺和供应商的信誉等进行确认并优化的过程。

（二）竞争性磋商内容：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及相关服务，仅为基本需求及服务要求，供应商可以重新承诺优于或高于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配置及服务承诺。

**二、磋商小组人员组成**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人依法将组织3人及以上单数人员作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本次项目所有磋商任务，包括全程磋商、推荐磋商成交候选人、填写磋商采购结果报告等。

**三、报价算术性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四、评审及评审程序**

(一)评审原则：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二)评审程序

1、磋商小组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注：若综合得分相同，则以商务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排名，若商务技术得分也相同，则抽签确定。评审过程中如发现有异常情况，由评审专家集体讨论决定。

2、中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并经公示无异议后，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3、采购代理机构不解释成交或落标原因，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磋商资料。

**五、评审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供应商进行综合分析考评，由评委记名并独立打分，评委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供应商的各项得分。（计算分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一）商务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项目**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分值** |
| 1 | 项目理解 |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工作目的（0-2分）、工作内容（0-2分）、工作任务（0-2分）的理解和认识，本项最高得6分，由评委综合评分。 | 6 |
| 2 | 技术方案 | 根据服务方案与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以及方案的优势情况，包括： ①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优越性；（0-5分） ②供应商所提供的赛事执行方案的完备程度、细致程度和吻合程度；（0-5分）③赛事活动组织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0-5分）对每项内容进行了阐述且合理适用的得4-5分，较合理适用的得2-4（不含）分，阐述简单较差的得0-2（不含）分。 | 15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宣传方案与采购需求的符合性（0-5分），宣传途径、平台情况（0-5分）等由评标专家综合评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10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招商运营方案是否科学、合理，本项最高得5分，由评委综合评分。方案完整、合理且完全可行的得4-5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且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2-4（不含）分；方案完整性或合理性或可行性不足的得0-2（不含）分。 | 5 |
| 根据投标人设计方案、活动主题方案是否新颖、是否具有良好地传播、体现衢州特色，通过体育赛事向社会展现衢州城市发展，起到推动城市招商引资的作用，由评标专家综合评分，本项最高得7分。方案完整、合理且新颖的得5-7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且具有一定新颖度的得3-5（不含）分；方案完整性或合理性或新颖度不足的得0-3（不含）分。 | 7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安保（0-5分）、医疗（0-5分）等部门协调情况）的可靠性和周密程度，评标专家综合评分，本项最高得10分。对每项内容进行了阐述且可靠周密的得4-5分，较可靠的得2-4（不含）分，阐述简单不可靠的得0-2（不含）分。 | 10 |
| 投标人根据对本项目的需求和理解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本项最高得5分，由评委综合评分。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内容有实质性意义的得4-5分，较一般的得2-4（不含）分，实质性意义较差的得,0-2（不含）分。 | 5 |
| 3 | 投标人情况 | 根据投标人综合情况（如公司技术、资信、奖项、荣誉等），本项最高得5分，由评委综合评分。综合情况优秀的得4-5分，较一般的得2-4（不含）分，较差的得0-2（不含）分。 | 5 |
| 1.根据参与本项目人员的技术基础和素质、水上运动项目工作经验，本项最高得5分，由评委综合评分。2.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的专业素质、技术能力、相关水上运动赛事经验等情况，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调动投标人各项资源能力，本项最高得5分，由评委综合评分。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 |
| 4 | 业 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至今承担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注：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2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措施及服务响应时间、回访等），售后服务方案全面、有效、可操作性强的得4-5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有效、可操作的得2-4（不含）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全面、不可操作的得0-2（不含）分。 | 5 |

 **注 ：每个评委根据上述评审内容和分值独立打分，然后将各评委汇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磋商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标最后有效得分。（计算分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二)报价评审（2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价格满分分值】。

注意：1、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商务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予以否决。

2、依据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浙江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本项目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修改评审结果**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本章节内容提供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磋商文件中要求，但未提供格式的，须由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自行制作。**

**一、响应文件封面样式**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LTCG-20240041）**

响应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截至（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采购响应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采购响应/成交/签订合同），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我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活动，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诺，如我公司获得中标资格，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的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4：**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 项目的采购响应，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联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江分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磋商函

**磋商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提交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一份、以压缩保密存储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中标，本磋商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特别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 龄： 职 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期：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次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邮政编码：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9**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人 |  | 营业（经营）执照号码 |  |
| 职工人数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 地 址 |  |
| 所获资质或认证 | 证书或证件名称及等级 | 颁发部门 | 颁发时间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获荣誉 | 荣誉名称 | 颁发部门 | 颁发时间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其他 |  |

注：1、表格内容不够,可另附页。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LTCG-20240041）**

响应文件内容：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自我评分表（格式自拟）**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评分办法自行制作表格。**

**项目组人员配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员岗位**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资格（职称/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业主单位名称， 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LTCG-20240041）**

响应文件内容： **（报价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初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项目负责人** |
| 1 | 中国·衢江赛艇大师赛暨名校赛艇公开赛项目 | 小写：大写： |  |

**注：1、投标报价（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

注：1、**投标报价应精确到元，保留整数**，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 350000 元，投标报价均应不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3、 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